

证券代码：430140

证券简称：新眼光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(2024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0	0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0	0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0	0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0	0	
其他	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汤德林及配偶潘爱霞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的借款提供无偿担保。	20,000,000	20,000,000	
合计	-	20,000,000	20,000,000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，2025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汤德林及配偶潘爱霞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借款提供无偿担保，总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。

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接受担保，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关联交易。

关联方：汤德林、潘爱霞，住所：上海市杨浦区国顺路 66 弄 2 号 1307 室

关联关系：关联自然人汤德林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、董事，潘爱霞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汤德林与潘爱霞系夫妻关系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汤德林、潘爱霞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确定，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；若无市场价格的，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，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交易双方遵照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市场原则进行，定价方式公允，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根据业务发展所需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，以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遵循公平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未来将严格遵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规范关联交易的决策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《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3日